

天主教靈醫會羅東聖母醫院

營養師培訓聯合訓練計畫

一、合作機構：

各醫療院所。

二、訓練目的：

使每位代訓之營養師，了解營養師培訓計畫，並可獨立執行病人膳食供應與管理、臨床營養治療與支持和社區營養宣導之知識與技能。

三、代訓對象：

1. 執行臨床醫事人員營養師培訓計畫之醫院無法完整自訓，需將受訓學員委託本院代訓者。
2. 受訓學員須配合本院作業時段，並配合教師安排參加學術會議、繳交作業、提出口頭報告與專題報告等以達到訓練要求目標。

四、訓練時間：

1. 代訓時間以天單位，訓練課程週期依派訓需求調整時間。

五、訓練師資：

本計畫設置計畫主持人一人，臨床組長一人，膳食管理組長一人，與臨床教師共 8 人。

六、訓練課程：

1. 依本院營養師培訓計畫項目為主，再依派訓單位予以調整。
2. 病人膳食供應與管理：

訓練目標	訓練項目(課程)	訓練時間	訓練方式	評核標準(方法)
1. 能夠獨立執行醫院膳食管理營養師任務。	食材採購、驗收，各類飲食製備與供膳流程管理 (1) 食材採購、驗收與庫房管理	依派訓需求調整時間	在合格教師指導下，見習後由受訓人員獨立完成： (1) 請、採購及庫管系統操作。 (2) 食材驗收與撥發作業。	1. 課堂筆試前、後測 2. 「驗收」直接觀察技能評核 (DOPS) 3. 「盤存」直接觀察技能評核 (DOPS) 4. 教師回饋

3. 臨床營養治療與支持：

訓練目標	訓練項目(課程)	訓練時間	訓練方式	評核標準(方法)
能夠獨立執行門診及住院病人的營養評估、營養診斷及營養介入等，並完成相關紀錄。	營養評估、診斷及介入 (NCP) 照護流程/文件記錄訓練	依派訓需求調整時間	1. 學理課程 C 2. 教師示範 3. 營養診斷認識 4. 實際進行身體測量與評估、熱量計算 5. 討論	1. 教師會談、回饋並記錄 2. 實際臨床病患營養評估 3. 課堂筆試

			6. 回覆示教 7. 在合格教師指導下，參與跨科部醫療照護學習並留有資料	
	病人營養照護訓練 (1) 糖尿病營養照護	依派訓練需求調整時間	1. 學理課程 U 2. 教師示範 3. 在合格教師指導下，獨立完成 3 例糖尿病之完整性營養照護 (含營養評估、營養診斷、營養介入、監測與評值)，並有教師之指導結果紀錄備查。 4. 討論	1. 實際臨床病患營養評估 2. 迷你臨床演練評量 (mini-CEX) 3. 臨床病例討論評量 (CbD) 4. 課堂筆試 5. 教師會談、回饋並記錄

4. 社區供膳服務與營養宣導：

訓練目標	訓練項目(課程)	訓練時間	訓練方式	評核標準(方法)
1. 能夠獨立執行社區營養宣導、營養保健及長期照護營養師業務。 2. 能運用社區民眾營養照護所需知識、技能。	社區營養宣導	依派訓練需求調整時間	1. 教材製作 2. 核心課程 3. 參與 1 場社區民眾健康、減重、銀髮族營養宣導團體衛教(由教師制定主題) 4. 成效指標: 參與率、滿意度分析、成本、前後測進步 10% 等	1. 社區營養宣導專案技能評量表

5. 長期營養照護：

訓練目標	訓練項目(課程)	訓練時間	訓練方式	評核標準(方法)
能夠獨立執行社區營養宣導、營養保健及長期照護營養師業務。	長期營養照護 (護理之家、安養機構)	依派訓練需求調整時間	1. 營養師指導下完成 5 例護理之家住民營養照護記錄(含營養評估、營養診斷、營養介入、監測與評值) 2. 護理之家照護討論會及膳食委員會	1. 照護紀錄之完整與正確 2. 教師回饋並記錄 3. 臨床病例討論評量 (CbD) 4. 迷你臨床演練評量 (mini-CEX)

七、訓練考核：

包含有：

1. 評值(課程評量:CbD、mini-CEX、DOPS、前、後測、口試、筆試)
2. 單元課程回饋滿意度調查
3. 教師評量與回饋
4. 訓練計畫課程回饋滿意度調查
5. 在受訓期間依評核標準進行測驗，如學員未能達到需求，執行輔導機制，教師得再次測驗或進行補救教學，以達到最終要求目標。
6. 受訓完成評量考核及格後，由本院核發結業證書證明受訓時數與受訓項目。

八、聯絡窗口：陳建昌 主任，聯絡電話:03-9544106#5110

九、上述辦法有不盡之事宜將依醫院教學評鑑規定隨時修訂之。